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合并披露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的监管规定，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识别、认定、管理关联交易及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根据关联交易发生的实际情况，现将本行 2024 年第三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合并披露如下：

- **授信类关联交易：**发生 157 笔，合计人民币金额 3,518,643.88 万元。
- **服务类关联交易：**发生 6 笔，合计人民币金额 2,606.59 万元。
- **存款类关联交易：**发生 4 笔，合计人民币金额 230.13 万元。

根据监管规定的一般关联交易金额及范围的要求，上述全部授信类关联交易为本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故不适用于重大关联交易标准；上述 6 笔服务类关联交易中，其中 2 笔交易为本行与母行发生的业务，不适用于重大关联交易标准，另外 4 笔交易为本行与集团内附属公司发生的业务，其单笔金额或累计金额均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监管比例要求；上述 4 笔存款类关联交易的单笔金额或累计金额均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监管比例要求，故均被认定为一般关联交易。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1 日